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QINGLING MOTOR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2)

### 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及監事 及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9頁至21頁。股東周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重慶市九龍坡區中梁山協興村一號本公司辦公大樓新一樓會議廳舉行。

本通函以及隨附之股東周年大會適用之H股股東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已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qingling.com.cn](http://www.qingling.com.cn))。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ii
<b>董事會函件</b>	
1. 緒言 .....	1
2. 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 .....	2
3. 建議重選監事 .....	3
4. 股東周年大會 .....	4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	5
6. 推薦建議 .....	6
附錄 .....	7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	19

---

## 釋 義

---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	指	定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章程」	指	不時修改之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在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人民幣單位內資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與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海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五十鈴」	指	五十鈴汽車有限公司，於日本註冊成立並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為主要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釋 義

---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指	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內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召開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慶鈴集團」	指	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之國有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及(如適用)本公司任何其他外資股的統稱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指	載於本通函第19頁至21頁內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的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委員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委員會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QINGLING MOTOR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2)

執行董事：

羅宇光先生(董事長)

前垣圭一郎先生(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太田正紀先生

山本悅夫先生

李巨星先生

徐松先生

法定地址：

中國

重慶市

九龍坡區

中梁山

協興村一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1號

陸海通大廈

16樓1601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龍濤先生

宋小江先生

劉天倪先生

劉二飛先生

敬啟者：

## 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及監事 及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 1. 緒言

請參閱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當中載列股東周年大會的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及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批的決議案及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刊發有關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及監事之公告。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及監事之資料，並尋求閣下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有關事宜之普通決議案。

### 2. 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發出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高建民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生效。由於上述辭任，董事會現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章程，每位董事的現屆任期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並有資格連選連任。

一位將退任的執行董事山本悦夫先生(「**山本先生**」)已通知本公司，由於其工作調整，故彼已提出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之日任期屆滿退任執行董事，而不尋求連選連任。在任期屆滿之前，山本先生仍將繼續履行彼作為執行董事之職責。彼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並無股東需要知悉有關彼退任的其他事宜。

董事會已提名其他將退任的現屆董事包括羅宇光先生、前垣圭一郎先生、太田正紀先生、李巨星先生、徐松先生、龍濤先生、宋小江先生、劉天倪先生及劉二飛先生選舉為任期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開始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之下屆(「**下屆**」)董事候選人。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會提呈決議案分別選舉上述將退任董事(山本先生除外)為下屆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五十鈴已提名林修一先生(「**林先生**」)選舉為下屆執行董事候選人。因此，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會提呈決議案選舉林先生為下屆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於選舉下屆董事完成之後召開董事會會議以委任林先生為本公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為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第A.4.3條及第E.1.1條，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會提呈獨立決議案以選舉每名個別董事(不論該名董事乃是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

龍濤先生及宋小江先生均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而彼等的重選將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閱通過。龍濤先生及宋小江先生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了解透徹，多年來一直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向本公司表達客觀見解和給予獨立指導，對本身角色持續表現堅定承擔。董事會認為彼等的長期服務不會影響其作出獨立的判斷，並確信彼等具備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所需的品格、誠信及經驗。因此，董事會認為龍濤先生及宋小江先生仍屬獨立人士及相信彼等參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 3. 建議重選監事

監事會現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兩名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及一名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

根據章程，每位監事的現屆任期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並有資格連選連任。

一位將退任的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關晉明先生(「關先生」)已通知本公司，由於已屆退休之齡，故彼已提出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之日任期屆滿退任監事，而不尋求連選連任。在任期屆滿之前，關先生仍將繼續履行彼作為監事之職責。彼已確認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並無股東需要知悉有關彼退任的其他事宜。

監事會已提名其他將退任的現屆監事閔慶女士選舉為下屆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候選人。此外，將退任的現屆監事雷斌先生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或之前由本公司職工在另行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上重選為下屆由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

本公司現正物色適當人選以填補因關先生退任而產生的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空缺，並將於相關委任後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刊發進一步公告。

---

## 董事會函件

---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該等決議案選舉下屆董事、授權董事會決定董事報酬、授權董事會分別與每位新當選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選舉下屆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授權董事會決定監事報酬及授權董事會與每位新當選的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及由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訂立聘任書。新當選的董事及監事的任期為期三年，並建議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開始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

各董事及監事候選人的履歷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內。

#### 4. 股東周年大會

上述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內載列。

由於隨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發出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並無載列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的新增決議案，因此一份新代理人委任表格(「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將隨附本通函發出。

尚未按照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列指示提交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倘欲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則須提交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股東不應遞交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

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如果該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經由公證律師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最遲於股東周年大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即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或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存放在本公司之法定地址，地址為中國重慶市九龍坡區中梁山協興村一號(倘是內資股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倘是H股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方為有效。



---

## 董事會函件

---

已按照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列指示提交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的股東謹請注意：

- (i) 倘並無提交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則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於該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提呈的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並就載列於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中的新增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及
- (ii) 倘已按照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列限期前提交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則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則視作被撤銷。根據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股東周年大會上任何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載列於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中的新增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閣下填妥及交回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按其意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有關送呈股東周年大會審批的其他決議案、股東周年大會出席資格、委任代理人、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周年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

## 董事會函件

---

### 6. 推薦建議

董事相信於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的選舉下屆董事、授權董事會決定董事報酬、授權董事會分別與每位新當選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選舉下屆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授權董事會決定監事報酬及授權董事會與每位新當選的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及由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訂立聘任書乃符合本公司及其整體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內所載的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羅宇光  
謹啟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為董事候選人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候選人及建議由本公司職工於另行舉行的會議上選舉為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候選人的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羅宇光先生**，48歲，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已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長。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羅先生於一九九二年於北京農業工程大學畢業及建築與環境工程專業。彼為工學學士。羅先生亦於二零零八年於重慶師範大學會計專業本科學習畢業。彼於大學畢業後進廠迄今，擁有在汽車行業連續從業24年之經驗。羅先生早期在本公司一總裝車間、機修車間、基建部及採購部實習，後歷任規劃建設部副部長、二衝壓車間副主任、財務部副部長及綜合計劃部副部長。彼於二零零九年進入本公司經營班子，先後出任副總經濟師兼採購部部長、慶鈴集團副總經理，主管過生產、物流、國內配套、進口等；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出任慶鈴集團董事及總經理。羅先生曾多次赴境外研修，包括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組織的企業規管高級研修班學習、日本五十鈴公司組織的生產、品質、開發、營銷等專題研修。羅先生由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為慶鈴五十鈴(重慶)發動機有限公司董事長。除上述所披露外，羅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羅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羅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羅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羅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の報酬將按上述服務合約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董事薪金為人民幣570,636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 附 錄

---

林修一先生，60歲，畢業於早稻田大學社會科學部。林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四月加入五十鈴，曾擔任包括採購業務部職員、採購第二部發動機小組次長、採購第四部部長、成本企劃部／採購業務部執行擔當、Isuzu Motors America INC.課長及次長及泰國五十鈴自動車株式会社部長等數個職位。林先生曾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於五十鈴全球CV工程中心任職。彼現時擔任I Metal Technology株式会社常務。除上述所披露外，林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任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林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林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為下屆董事，林先生為下屆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林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報酬將按上述服務合約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根據本公司與五十鈴之約定，並徵得林先生的同意，彼將放棄作為執行董事之薪酬。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選舉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 附 錄

---

前垣圭一郎先生，60歲，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起已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副董事長，及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已為本公司總經理。彼畢業於日本慶應義塾大學法律系。彼於一九八一年四月加入五十鈴，於五十鈴任職逾三十年，曾擔任包括國內服務推進室擔當部長，國內管理室擔當部長，國內企劃室擔當部長，營業企劃部長，MKT室及CV企劃・商品部長，項目經營部長，項目經營部及成本企劃部執行擔當，海外營業第八及第九部執行擔當，及PT事業部門統括輔佐等數個職位。彼曾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慶鈴五十鈴(重慶)發動機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前垣先生現時擔任五十鈴營業本部營業部門統括輔佐及中國事業總代表及五十鈴(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除上述所披露外，前垣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前垣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前垣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前垣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前垣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報酬將按上述服務合約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根據本公司與五十鈴之約定，並徵得前垣先生的同意，彼將放棄作為執行董事之薪酬。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 附 錄

---

太田正紀先生，62歲，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起已為執行董事。彼在一九七九年畢業於名古屋工業大學工學部。太田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四月加入五十鈴；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先後出任粗型材工場技術部FO技術組課長及五十鈴泰國I.T.鍛造部要員。太田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回到五十鈴出任PT生產技術室課長，其後擔任PT製造第三部部長及PT工務部部長。彼於二零一三年起出任技術本部、生產部門、PT製造部及PT品質管理部執行役員。除上述所披露外，太田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太田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太田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太田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太田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報酬將按上述服務合約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根據本公司與五十鈴之約定，並徵得太田先生的同意，彼將放棄作為執行董事之薪酬。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 附 錄

---

李巨星先生，52歲，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起已為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鑄造專業。彼為工學學士及高級工程師。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起先後擔任重慶汽車製造總廠鑄造廠技術員、重慶慶鈴鑄造有限公司生技部部長、品質部部長、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二零零五年起任慶鈴集團副總工程師，兼任重慶慶鈴鑄鋁有限公司總經理、重慶慶鈴鍛造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一零年至今任慶鈴集團副總經理，並擔任五十鈴慶鈴(重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副董事長、重慶慶鈴鍛造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慶鈴五十鈴(重慶)發動機有限公司董事。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期間，李先生出任本公司代行董事長。除上述所披露外，李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李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李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李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李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報酬將按上述服務合約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董事薪金為人民幣456,973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 附 錄

---

徐松先生，50歲，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起已為執行董事。彼為高級工程師。徐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六月加入中國共產黨。彼於一九八九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工業大學工程機械系起重運輸與工程機械專業大學。徐先生為工學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彼曾於一九八九年進入重慶汽車製造廠設備處實習，先後擔任助理工程師及車間副主任。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四年，彼任職於本公司，先後擔任過車間副主任、車間主任及產品開發部部長。二零零四年起，徐先生出任慶鈴集團總經理助理及本公司總經理助理，並先後兼任慶鈴集團及本公司事業計劃部部長及本公司總工程師辦公室主任。二零零五年起，彼出任慶鈴集團總經理助理及本公司副總經理，並兼任慶鈴集團及本公司事業計劃部部長。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兼任慶鈴集團採購部部長。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彼出任慶鈴集團副總經理及黨委委員、重慶慶鈴鑄造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及黨委委員。從二零一二年至今，徐先生為慶鈴集團副總經理及黨委委員。除上述所披露外，徐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徐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徐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徐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報酬將按上述服務合約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董事薪金為人民幣456,973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龍濤先生，66歲，自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起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龍先生畢業於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西方會計專業及經濟學碩士。彼先後任職於中央財經大學會計系、畢馬威會計公司紐約分部。龍先生曾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股票發行審查委員會委員及中港證券小組中方會計專家組成員。龍先生現任中央財經大學會計系副教授及北京海問投資諮詢有限責任公司任董事長。龍先生在公司財務、會計、審計、資產評估及企業改制及上市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理論及實踐經驗。龍先生同時擔任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72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龍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五年辭任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5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所披露外，龍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龍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龍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龍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龍先生訂立聘任書。彼之報酬將按上述聘任書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董事袍金人民幣120,000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 附 錄

---

宋小江先生，67歲，自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起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宋先生為重慶平正律師事務所主任、中國經濟法學會會員、中國律師協會會員、重慶市律師協會理事、重慶市律師協會涉外法律事務委員會副主任及重慶市法學會會員。宋先生從事公證及律師工作二十九年。宋先生畢業於西南政法學院，曾在中國政法大學進修國際法及深圳大學進修涉外經濟法律。彼曾任重慶市公證處副主任及重慶市涉外律師事務所副主任。除上述所披露外，宋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宋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宋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宋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宋先生訂立聘任書。彼之報酬將按上述聘任書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董事袍金為人民幣120,000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 附 錄

---

劉天倪先生，54歲，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起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劉先生亦為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260)之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1)之執行董事及副董事總經理及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0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北京師範大學畢業，持有理學碩士學位。彼於行政管理及貿易方面有逾十五年經驗。劉先生憑藉其卓越的公司管理及出色的經營策略，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榮獲《亞洲周刊》頒發之「世界傑出青年華商」大獎。除上述所披露外，劉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劉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劉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劉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劉先生訂立聘任書。彼之報酬將按上述聘任書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為董事袍金人民幣120,000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劉二飛先生，59歲，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起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劉先生畢業於哈佛大學商學院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布蘭戴斯大學並獲經濟及國際關係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一年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大學英文系。劉先生自一九八七年至二零一二年分別出任高盛集團中國區主管、摩根士丹利集團泰國及中國區主管、美國斯密巴尼投資銀行亞太區主管、法國東方滙理銀行投行部亞太區主管及美林集團中國區主席及亞太區投行部聯合主管。彼現任信泰基金管理公司(該基金管理公司的第一大股東是信達集團)副董事長及華寶金融(寶鋼金融板塊)及於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68)之全資附屬公司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除上述所披露外，劉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劉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劉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劉先生之現屆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劉先生訂立聘任書。彼之報酬將按上述聘任書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為董事袍金人民幣120,000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

閔慶女士，50歲，自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起已為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閔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不再擔任監事會監事長。閔女士現任慶鈴集團黨委副書記和工會主席，在企業管理等方面有二十五年之經驗。閔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重慶交通學院機械系，大學本科學歷，曾赴日研修企業管理。除上述所披露外，閔女士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閔女士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閔女士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閔女士之現屆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閔女士訂立聘任書。彼之報酬將按上述聘任書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監事薪金為人民幣152,935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出席的監事

雷斌先生，43歲，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起已為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出席的監事。雷先生畢業於湖南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七年七月進入本公司工作至今。雷先生曾任綜合計劃部副部長，現任慶鈴集團財務部部長。除上述所披露外，雷先生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雷先生並無擁有股份之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雷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雷先生之現屆監事職務任期直至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及如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為下屆監事，將會更新下一個三年任期直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根據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雷先生訂立聘任書。彼之報酬將按上述聘任書條款及條件並顧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本公司之業績與盈利能力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收取監事薪金為人民幣140,730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重選之事項而須股東垂注及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條文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QINGLING MOTOR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2)

###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請參閱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載於二零一七年年報內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該通告」)，當中載列股東周年大會的舉行日期、時間和地點及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批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股東周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重慶市九龍坡區中梁山協興村一號本公司辦公大樓新一樓會議廳舉行，除該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亦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5. 選舉下列各位為任期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開始至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為止之下屆(「下屆」)本公司董事(「董事」)(各為獨立決議案)：
  - (1) 重選羅宇光先生為下屆執行董事；
  - (2) 選舉林修一先生為下屆執行董事；
  - (3) 重選前垣圭一郎先生為下屆執行董事；
  - (4) 重選太田正紀先生為下屆執行董事；
  - (5) 重選李巨星先生為下屆執行董事；
  - (6) 重選徐松先生為下屆執行董事；
  - (7) 重選龍濤先生為下屆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

- (8) 重選宋小江先生為下屆獨立非執行董事；
  - (9) 重選劉天倪先生為下屆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10) 重選劉二飛先生為下屆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的報酬。
  - 7. 授權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分別與每位新當選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並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8. 重選閔慶女士為下屆由本公司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
  - 9. 授權董事會決定監事的報酬。
  - 10. 授權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每位新當選的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及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訂立聘任書，並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11. 審議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重慶分所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度本公司之國內及境外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鄒光華

中國重慶，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附註：

1.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2. 於隨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發出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並無載列本補充通告的新增決議案，一份新代理人委任表格(「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將隨附該通函發出。
3. 尚未按照該通告指示提交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倘欲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則須提交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股東不應遞交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
4. 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如果該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經由公證律師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最遲於股東周年大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即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或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存放在本公司之法定地址，地址為中國重慶市九龍坡區中梁山協興村一號(倘是內資股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倘是H股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方為有效。
5. 已按照該通告載列指示提交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的股東謹請注意：
  - (i) 倘並無提交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則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於該通告提呈的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並就載列於本補充通告中的新增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及
  - (ii) 倘已按照該通告載列限期前提交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則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則視作被撤銷。根據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股東周年大會上任何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載列於本補充通告中的新增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6. 閣下填妥及交回原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按其意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7. 有關送呈股東周年大會審批的其他決議案、股東周年大會出席資格、委任代理人、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該通告。
8. 於本補充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其中羅宇光先生、前垣圭一郎先生、太田正紀先生、山本悅夫先生、李巨星先生及徐松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龍濤先生、宋小江先生、劉天倪先生及劉二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